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選舉事務處選民登記冊遺失事件及跟進措施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闡述選舉事務處遺失一本2016年立法會換屆選舉的選民登記冊的事件，以及有關的跟進措施。

背景

2. 涉事的是2016年立法會換屆選舉，葵青區聖公會青衣邨何澤芸小學投票站的選民登記冊。有關選民登記冊載有8 136名獲編配到該投票站的已登記選民的姓名、性別、地址及身分證號碼等個人資料。該選民登記冊亦顯示選民曾否到場領取選票及可獲選票數目，但並不顯示選民的投票選擇。

3. 根據《選舉管理委員會（選舉程序）（立法會）規例》（第541D章），與選舉相關的文件必須保存最少六個月，然後將其銷毀，但如法庭在關乎選舉呈請或在刑事法律程序中所作出的命令另有指示，則屬例外。為配合執法機關正在進行的調查工作，與2016年立法會換屆選舉相關的選民登記冊仍然備存。

4. 根據現時所得的資料，執法機關在2016年9月立法會換屆選舉完結後分階段要求選舉事務處將大部分選民登記冊讓其查閱。當中，執法機關在2016年10月要求查閱葵青區聖公會青衣邨何澤芸小學投票站的選民登記冊，由於換屆選舉涉及大量投票站及相關的物資和文件，選舉事務處需時搜尋，但在過程中一直未能尋獲該選民登記冊。

5. 當選舉事務處總選舉事務主任在4月初獲悉可能遺失該本選民登記冊後，他立即指示相關人員進一步全面搜尋及檢視約13 000個投票箱及3 400個供投票站主任運送物資的行李匣，並於4月4日晚向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備案。選舉事務處除了盡力搜尋該選民登記冊外，亦翻查了不少處理選舉物資的紀錄，並向當時相關的負責人查詢，惟現階段未能確定該選民登記冊在甚麼情況下遺失。選舉事務處並於4月5日發放新聞公報，告知公眾該處正全面搜尋該本選民登記冊。直至4月9日早上，選舉事務處再發放新聞公報確認未能尋回該選民登記冊。

## 即時處理工作及已採取的跟進行動

6. 就今次事件，選舉事務處於4月9日早上向警方報案和就事件通報公署，並得悉公署會就事件展開循規調查，若有任何改善措施及建議，選舉事務處會全面落實跟進。選舉事務處亦已於4月9日致函通知所有受影響選民，以減低事件可能造成的損失，並鼓勵他們登入選民資料網上查閱系統（[www.voterinfo.gov.hk](http://www.voterinfo.gov.hk)）查閱其登記狀況和最新登記資料，如有任何疑問或經查閱上述系統後發現資料有不尋常的情況，可與選舉事務處聯絡，職員會盡力為選民提供協助。如選民懷疑身分被盜用，應即時與警方聯絡。上述信件亦上載至選舉事務處網站（[www.reo.gov.hk](http://www.reo.gov.hk)）。

7. 與此同時，選舉事務處自4月9日起亦就事件致函各政府部門及不同界別機構，包括金融、保險、電訊、零售、地產代理、資訊科技界別等，呼籲有關機構作出適當措施，避免不法分子利用相關資料盜用他人身分以從事犯罪活動，以保障機構及資料當事人的利益。

8. 此外，選舉事務處已完成覆核該登記冊上所有選民的選民登記，查看包括由2016年至今的新登記、遷入或遷離有關選區的選民紀錄，並未發現有異常的情況。選舉事務處由4月11日開始聯絡曾更改登記住址資料的選民以跟他們確認其登記資料。

## 後續工作

9. 香港的公共選舉一向都是公開、公平、誠實地進行。就此，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已要求選舉事務處嚴肅跟進，包括：（一）全面配合警方和公署有關的調查工作；（二）選舉事務處就事件向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和選舉管理委員會提交詳細報告，如當中發現人為失誤或蓄意隱瞞的情況，當局會按既定紀律程序處理。

10. 另外，選舉管理委員會會全面調查今次事件，找出在選舉安排，以及選舉事務處行政管理方面的問題和不足之處，並提出改善建議。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會為選舉管理委員會提供獨立行政支援，我們預期選舉管理委員會在開始工作後八星期內完成有關報告。選舉事務處會全力配合選舉管理委員會的調查，並因應選

舉管理委員會調查所提出的建議，改善選舉流程，以及選舉事務處的內部管理。

11.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及選舉事務處對於事件對有關登記選民造成不便和困擾，以及未能符合公眾的期望，謹此摯誠致歉。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2019年4月**